证券代码：000889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公告编号：2025—55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均系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一、担保及反担保情况概述

1、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的需求，公司作为担保人拟与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清远分行”）于北京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长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实通信”）向广发银行清远分行申请两年期、人民币9,000万元整的敞口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长实通信拟向深圳市诚建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建通公司”或“债权人”）申请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00万元的保函担保额度。因此事项，本公司拟与诚建通公司签署《额度保证反担保合同》，为诚建通公司与长实通信签署的《保函担保额度合同》项下的一系列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本次担保及反担保合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9.65%，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长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2年4月9日

3、注册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附城大道78号盈链数字经济产业园3号楼、4号楼12-13层

4、法定代表人：罗翼

5、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网络优化工程业务，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通信网络维护，通信网络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信铁塔维护服务，网络托管业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智能化办公网络布线，电脑安装、维修，通信设备的销售、租赁，通信制冷设备相关服务，通信工程设计；通信物业相关服务；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劳务分包；劳务派遣（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承包境外工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增值电信业务（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或有事项、最新的信用等级情况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93,080.51	96,240.62
负债总额（万元）	61,591.86	65,267.1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万元）	2,445.81	2,293.00
流动负债总额（万元）	59,795.43	63,474.70
净资产（万元）	31,488.64	30,973.44
	2024年1—12月（已审计）	2025年1—6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138,285.52	75,031.6
利润总额（万元）	295.46	-517.08
净利润（万元）	221.51	-515.2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	0
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	最新信用等级为AA-。	

9、资信状况：经查询，长实通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反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诚建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3年02月15日

3、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8号创维大厦A1104室

4、法定代表人：黄文

5、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票据信息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非融资担保服务；财务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借款类担保业务，发行债券担保业务和其他融资担保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与公司的关系：公司与诚建通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35,732.29	36,748.87
负债总额（万元）	3,712.50	4,333.12
净资产（万元）	32,019.79	32,415.75
	2024年1—12月（已审计）	2025年1—6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5,756.40	2,500.99
利润总额（万元）	1,108.36	403.82
净利润（万元）	1,052.90	395.97

9、资信状况：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诚建通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及反担保所涉合同的主要内容

1、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广发银行清远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为9,000万元。其他重要条款包括：（1）保证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2）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3）《最高额保证合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额度保证反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诚建通公司签署《额度保证反担保合同》（下称“本合同”），为诚建通公司（下称“债权人”）与长实通信（下称“债务人”）签署的《保函担保额度合同》项下债务人的一系列债务向债权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主要条款包括：

1、本合同担保的主合同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保函担保额度合同》及其相关附件/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保函担保额度使用申请书、补充协议书、承诺函、确认函等文件）。

2、本保证的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最高金额为等值人民币贰仟万元整（大写）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担保费及其他款项、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3、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为债务人办理的每笔保函担保分别计算，即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每笔保函担保项下债务人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叁年止。

4、《额度保证反担保合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五、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反担保的原因：长实通信从事的通信网络维护服务是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为了保障长实通信业务拓展、收入增长、业绩提升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将提供本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2、长实通信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经营状况正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2023年、2024年度长实通信经营性现金流入分别为137,489.66万元、135,998.54万元，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本次担保无重大风险。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6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47.96%，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为3,661.9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5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以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889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公告编号：2025-56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提请召开。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于2025年9月17日(星期三)下午14:30开始；

2、通过互联网(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系统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2025年9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2025年9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当日下午13:00至15:00。

(五) 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

(七)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39号华业国际中心A座8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	√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二)提案内容的披露时间、披露媒体和公告名称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内容已于2025年8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名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传真、信函方式，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9月15日、9月16日(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共两天；

3、登记地点：秦皇岛市海港区河北大街146号(金原国际商务大厦26层2607室)；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海英

联系电话：0335-3280602

传真号码：0335-3023349

电子邮箱：zhanghaiying@zjbctech.com

邮　编：066000

地　址：秦皇岛市海港区河北大街146号金原国际商务大厦26层2607室。

6、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其受托代理人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7、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见本通知下列附件1。

五、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89”，投票简称为“中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代理人是(否)具有表决权选项(填写“是”或“否”)：　　；

2、对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授权(按会议提案在下列“同意”、“反对”、“弃权”选项中选择一项划“√”，每项提案限划一次)：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本委托书复印有效，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证券代码：000889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公告编号：2025-54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嘉博创	股票代码	0008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中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應(代行)	张海英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28号院前海人寿大厦B座15F；秦皇岛市河北大街146号金原国际商务大厦26层	北京市石景山区苹果园路28号院前海人寿大厦B座15F；秦皇岛市河北大街146号金原国际商务大厦26层	
电话	0335-3280602	0335-3280602	
电子信箱	wuying@zjbctech.com	zhanghaiying@zjbctech.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75,762,560.52	702,306,040.54	1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438,895.62	-14,494,500.96	-4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062,288.45	-13,207,467.86	-3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020,533.94	-83,988,140.78	67.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9	-0.0155	-47.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9	-0.0155	-47.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3%	-11.28%	下降12.6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28,470,041.09	920,860,066.68	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876,587.15	100,315,482.77	-21.3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0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孝昌鹰溪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1%	211,721,085	0	质押	57,000,000
柳丙美	境内自然人	7.07%	66,185,136	66,185,136	不适用	0
秦皇岛市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6%	16,439,277	0	不适用	0
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14,370,933	0	冻结	14,370,933
车德学	境内自然人	0.99%	9,313,100	0	不适用	0
黄建山	境内自然人	0.69%	6,428,500	0	不适用	0
黄鹏宇	境内自然人	0.63%	5,858,996	0	不适用	0
黄海权	境内自然人	0.59%	5,480,000	0	不适用	0
滕铭浩	境内自然人	0.53%	5,000,000	0	不适用	0
魏银珊	境内自然人	0.53%	4,965,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孝昌鹰溪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是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重要事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的内容。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889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公告编号：2025—52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以本人签收或邮件方式将本次会议书面通知发出。2025年8月22日，公司董事会在公司北京分公司的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定期会议，举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会议由陈国平董事(过半数董事推举)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其中董事长吴鹰，董事郭瀚，独立董事胡峰、王辉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与会董事以7人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与会董事以7人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与会董事以7人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议案)》。详见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889　　证券简称：中嘉博创　　公告编号：2025-53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8月12日以本人签收和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在公司北京分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少平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其中监事张海英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5人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5-046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大力德	股票代码	0028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五旭君	周央君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一路185号	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一路185号	
电话	0574-63537088	0574-63537088	
电子信箱	china@zd-motor.com	china@zd-moto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16,018,085.31	505,484,825.56	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371,523.07	43,541,912.75	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628,060.02	35,715,983.30	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65,969.44	108,676,916.36	-91.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2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2	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3.85%	0.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41,854,285.76	1,638,539,883.13	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3,625,528.05	1,174,199,831.48	0.8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8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0%	46,179,120	0	不适用	0
中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85%	42,941,730	0	质押	16,055,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5%	4,419,579	0	不适用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4%	2,635,700	0	不适用	0
张剑	境内自然人	1.34%	2,626,003	0	不适用	0
慈溪德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2,249,326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8%	2,123,186	0	不适用	0
慈溪德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1,484,417	0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1,069,300	0	不适用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趋势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922,06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中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慈溪德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慈溪德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实际控制人等国捷、周国英控股和持股的企业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张剑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1,950,003股。除此之外，其他前10名普通股股东无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生产线项目的议案》，公司计划在慈溪智能家电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投资建设精密核心组件生产线项目，测算总投资约20,000万元。本次投资主要内容包括厂房建设及附属工程建设等，契合公司产业链的创新发展和战略规划，公司通过以减速器为核心、延伸布局机电一体化产品的方式，给予终端下游提供更好更安心的解决方案及服务，实现公司产品结构升级。

2、2025年4月30日，公司与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上海柯泰克传动系统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上海柯泰克传动系统有限公司50%股权出售给永利股份，柯泰克主要从事电动滚筒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等经营活动。本次交易是公司综合考虑主营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降低公司管理成本，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公司资金和资源利用效率，符合公司整体规划和长远发展利益。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5-048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2025年度公司为子(孙)公司、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以上担保额度不包括原有经审议通过的担保。公司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担保期限以具体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的保证责任期间为准。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4月1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二、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为子公司佛山中大力德驱动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为4,000万元。上述实际担保额度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佛山中大力德驱动科技有限公司基本信息、经营情况、产权及控制关系等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公告》。经核查，被担保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5-047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预计存在较大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5年6月30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存货、应收款项、其他应收账款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充分的清查、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5年上半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2025年1-6月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963,9647.80元，明细如下：

2025年1-6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本期计提额	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一	资产减值准备	5,543,427.44	7.66%
1	原材料	832,794.12	1.15%
2	在产品	1,771,028.39	2.45%
3	库存商品	1,100,917.09	1.52%
4	发出商品	1,838,687.84	2.54%
二	信用减值损失	4,096,220.36	5.66%
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1,640.63	-0.18%
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227,860.99	5.84%
合计		9,639,647.80	13.32%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存在四舍五入产生的差异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2025年1-6月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963,9647.80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2025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206,536.26元，相应减少2025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7,206,536.26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根据以上规定，公司2025年1-6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543,427.44元。

2、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按照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